

公司代码：600816

公司简称：安信信托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少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海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0
第十二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12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安信信托/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16
国之杰/控股股东	指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一法三规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
集合信托/集合信托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把所受托的众多委托人的信托财产集中成一个整体加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
单一信托/单一信托计划/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所受托的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独立地予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它是委托人与受托人一对一协商的结果。
固有业务	指	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
信托业务	指	信托公司以收取报酬为目的，以受托人身份接收信托和处理信托事务的经营行为。
信托报酬	指	作为受托人在办理信托事务后所取得的报酬。
信托财产	指	通过信托行为从委托人手中转移到受托者手里的财产，包括有形与无形财产。
净资本	指	根据信托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结构的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各固有资产项目、表外项目和其他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信信托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XIN TRUS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XX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少钦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陶瑾宇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29楼
电话	021-63410710
传真	021-63410712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控江路1553号—1555号A座3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9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1
公司网址	www.anxintrust.com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信信托	600816	鞍山信托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13,364,140.54	2,351,160,102.09	-3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3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6,800,266.55	1,478,696,874.51	-3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243,556.11	1,118,441,424.91	9.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65,337,784.14	16,191,481,860.03	-8.19
总资产	26,371,784,395.57	25,126,115,640.70	4.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2	0.2947	-3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72	0.2947	-3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6	0.2704	-3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5	11.76	减少4.8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	10.79	减少4.8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一）主营业务分析”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45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8,91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3,901,772.43	
合计	161,705,317.27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

1. 固有业务

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租赁、投资、同业存放、同业拆放等。公司的固有业务包括固有资金存贷款及投资业务。该类业务由公司内设的固有业务部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上半年	2017 年上半年	2016 年上半年
利息净收入	6,533.79	10,540.85	20,125.12
其中：利息收入	26,013.18	22,403.94	26,029.36
利息支出	19,479.39	11,863.09	5,904.24
投资收益	-7,233.73	34,549.39	11,196.8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207.92	-45,630.24	-14,797.25

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意愿以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或处分，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公司的信托业务主要与其下设的各信托业务部门负责开展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与信托业务相关的收入体现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上半年	2017 年上半年	2016 年上半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6,139.34	235,656.00	189,345.75
其中：信托报酬	204,311.09	229,787.50	169,907.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95.06		334.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5,244.28	235,656.00	189,011.71

（二）经营模式

公司以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信托业务为核心主业，以“实业投行”为战略定位，以产融结合的模式和股债联动的投资方式，灵活运用多种创新金融工具，根据不同产业及企业的特性，在资产端为实业企业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的创新金融服务方案，在客户端提供多元化、多层次的投资理财产品，构建连通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的桥梁，以客户为中心着力打造信托行业特色的“财富管理平台”。

固有业务以自有资金服务主业为宗旨。固有业务投资以安全性、流动性、低风险性为原则，布局具备成长性的优质金融资产，在获取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谋求协同发展效应。

（三）行业情况

2017 年以来，国内金融业防风险、去杠杆进程加快，出台了多项监管政策。尤其是 2018 年 4 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资管新规）发布，严格规范资管行业进入降杠杆、破刚兑、去嵌套的新规时期。在资管新规的指导下，信托业面临回归“受人之托，替人理财”本源、谋求转型高质量发展的机遇和挑战。

2018 年上半年，随着降杠杆政策推进，金融监管严格限制非标融资、通道业务，社会信用环境收紧，社会融资增量持续下滑。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9.1 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3 万亿元。其中，非标融资快速萎缩是导致社融超预期回落的主要原因，6 月委托贷款、信托贷款降幅再创新高，非标存量出现负增长。

受上述影响，截至 2018 年 1 季度末，信托受托资产规模为 25.61 万亿元，环比下降 2.41%，为近两年来首次负增长；同比增速进一步放缓。其中，事务管理类信托、单一资金信托规模占比持续下降；信托资金的投向上，投向工商企业的信托资金占比稳居榜首。未来信托行业将更加专注于服务实体经济，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能力将成为竞争的主赛道。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求转型升级发展之路，主动拥抱“金融回归本源，更好地为振兴实体经济服务”的监管理念，秉持“理财、生财、护财、传财”的资产管理宗旨，持续强化主动管理能力，与时俱进优化投资产业布局，升级人才队伍及风控体系，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精准实业投行定位，主动管理能力构建核心优势

十九大报告奠定了我国目前经济发展阶段的总基调是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实体经济的振兴是转型发展的重中之重。信托公司由于业务的综合性、灵活性和敏锐性，在引导资本进入实业、服务实业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业务将是信托公司在未来资管行业竞争

中安身立命的“专属捕鱼区”，而基于产业的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将是令信托公司在行业转型发展中脱颖而出核心竞争能力。

基于对宏观经济及行业形势的深入研判，公司精准定位自身为“实业投行”，着力打造和磨砺主动管理能力，近年来公司主动管理规模占比保持在 60%以上，信托业务收入占比不断提升。通过不断加强在实业投资领域的投管控能力，公司已确立主动管理业务的先发优势，通过股债联动的灵活投资方式，根据不同产业及企业的特性，为实业企业提供了全方位、个性化的创新金融服务方案。公司信托报酬率居于行业前列，体现了卓越的主动管理能力。

(2) 把脉国家大政方针，与时俱进优化产业布局体系

通过把脉国家大政方针，公司从供给侧改革出发，在产业布局上以化解过剩产能、降低企业成本、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主要出发点，优先进入与国家战略、人民生活具有强相关性的行业。公司在近年来打造了包括城市更新、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高端养老、现代农业在内的产业布局体系，并根据国家政策及经济形势不断对产业布局进行调整，确保优选兼具成长性和安全性的优质资产。

(3) 卓越的专业人才队伍，领先的风险防控体系

公司以基于产业的主动投资管理业务为核心主业，这对公司的整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尤其是在团队建设和风险防控方面。在团队建设上，公司坚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布局的每一个产业方向都要求必须组建起相应的业务团队。报告期内，公司在进一步提升团队专业性的同时引入复合型人才，聚力打造卓越的人才队伍。在风控方面，公司将风险控制作为第一生产力，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独特体系，构建了风控合规评审小组、投资监管部等组织架构，并通过项目公司基础性监管、人员派驻、治理结构约束等多种方式，实现了充分尽调、科学评审、审慎决策和有效管理。

(4) 立足于国际金融中心的优质上市公司优势

公司立足上海、面向全国，以专业的金融服务能力与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助力上海“五个中心”、“四大品牌”的建设，享受城市发展带来的政策及机遇红利，与城市携手迈向美好未来。

公司为唯一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信托公司，治理结构透明清晰，组织架构稳定高效。2017、2018 年，公司连续入选明晟 MSCI 中国指数体系，是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治理结构的充分肯定。公司将积极运用资本市场优势，不断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大做强充实力量。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结构持续调整优化、传统产业提质增效、新兴行业孕育新的业务机会。同时在严监管去杠杆进程加快、美联储加息且美元指数上升、政府融资平台受限、货币政策偏紧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下，社会融资规模增量收缩，国内市场资金面整体趋紧。

信托行业在以资管新规为代表的金融强监管的推动下正经历加速转型的阵痛，但行业发展仍然是机遇大于挑战。从长期看，规范行业发展有利于信托回归服务实体经济、回归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的本源，从而更有利于充分发挥信托公司跨市场资产配置和财富管理的优势。伴随中国经济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信托业制度与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国民财富存量持续提高等诸多支持信托业务发展的有利条件持续增加将有利于信托机构做大做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带领公司沉着分析，积极应对，主要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拥抱监管，夯实转型基础

今年四月份资管新规正式颁布以来，从产品设计、合格投资者资质、信息披露等多方面对资管业务中多层嵌套、刚性兑付、资金池、通道化等问题进行了全面规范。公司一直以来以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业务为核心主业，通道业务占比较小，但面临着新的经济形势和监管动向，公司上半年根据资管新规的对业务各方面的要求，从资产端、资金端、客户端严格对标监管标准对存量项目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风险排查，通过强化主动合规管理，经营质量得到了提升，未来取得转型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公司经营风险进一步降低。

公司一直以来“重主动、轻通道”的业务发展结构为转型发展提供了减震垫。报告期内，信托资产规模稳中有升，截至 2018 年 6 月底，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 2516.36 亿元，其中主动管理业务占比为 62%，项目主动管理能力仍在不断提升。

2018 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等因素影响，A 股市场承压走弱，公司积极应对，逐步调整固有业务拓展策略，以安全性、流动性、低风险性为原则，以自有资金服务主业为宗旨，布局具备成长性的优质金融资产，在获取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谋求协同发展效应。

（二）谋定后动，聚焦核心产业布局

公司在对国家政策及经济形势长期跟踪和产业发展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近年来战略性的选取了城市更新、高端养老、现代农业、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进行了前瞻性的产业布局。2018 年上半年，公司 50%以上的信托资产投向于实业领域。

城市更新

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及党的十九大报告相继提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赋予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家发展战略层面的重要意义。今年两会正式明确要把粤港澳大湾区建成世界级的大湾区。

公司响应国家政策，积极投身大湾区城市更新，通过资本带动实体建设、助力城市发展。截至 6 月末已经完成募资及开工的主动管理项目包含广州黄埔区暹岗旧改项目、深圳罗湖区翠竹街道及龙岗区坂田街道项目等。这些项目提高了城市土地使用集约水平，改善了城市形象及拆迁居民居住条件，具备较好的社会、经济效应。

2018 年，《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 年）》正式发布。它将引领上海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大都市。公司凭借大湾区城市更新项目积累的丰富经验，积极响应外滩金融集聚带建设规划，通过设立信托项目，为董家渡金融城的建设提供充足资金。

高端养老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末我国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已占到总人口的 17.3%，我国正在加速进入老年化社会。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难以为继，养老产业将拥有巨大的市场空间。2017 年，国家出台 16 项养老方面的政策，扶植养老行业规范化发展。根据中国社科院《中国养老产业发展白皮书》，预计到 2030 年中国养老产业市场可达 13 万亿元。

作为信托养老的开创者，公司立足为日趋严重的老龄化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开发出国内真正意义上将信托金融服务与养老服务权益相结合的养老信托产品。“安信·安颐”养老信托产品，为客户家庭做好财富的保值、增值，为未来的养老消费提供资金支持，更通过严格筛选、统一管理，整合专业优质的养老服务供应商，帮助客户或其家庭便捷和优惠地享受居家养老、社区养老和机构养老、保健康复等优质颐养服务。

2018 年 6 月 20 日，“安信·安颐”养老消费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首期正式成立，预计首期募集规模上限 30 亿元。该计划与颐和苑服务中心合作，引入丹麦高端养老模式，倡导“幸福养老”的核心理念。项目位于上海金山，总体规划约 200 亩，总投资约 12 亿，配套有 150 亩的生态四季果园，一期床位 858 张，其中养老院 392 张，养护院 376 张，以及护理院 90 张床位。二期已在规划建设中，占地约 74.5 亩，总建筑面积约 8.6 万平方米，可提供约 2000 张床位

随着公司在上海、北京、广州、深圳等地规划建设的逐步落地，高端养老信托将为主动管理业务的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并通过建立专业化业务团队和适老化的服务体系，为中国家庭提供一站式养老金融服务，实现“你老我养，有信有家”。

由于产品的创新性与社会价值，“安信·安颐”养老产品屡获业内权威殊荣，在《证券时报》中国信托业发展高峰论坛上荣获“2018 年度优秀创新信托计划”大奖；在《上海证券报》第十一届“诚信托”评选中荣获“诚信托—最佳创新信托产品奖”。

现代农业

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现代化，农业现代化是国家现代化的基础和支撑。以现代化为核心的农业十三五规划提出了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融合、产业扶贫的关注要点，农业正处于现代化变革的机遇窗口期。公司以金融力量参与现代农业，成立了一系列支持现代农业的信托计划。

公司通过信托制度的灵活性，深度参与到位于海南省东方市的北纬十八度基地的建设与扩展

中。火龙果经济价值高，收益可观，但须现代化规模种植才能产生效益。公司投资的基地是全球最大的红心火龙果生产基地，目前北纬十八度基地累计投资已超过 9 亿元人民币，已拥有的种植面积达 2.1 万亩，已经和正在流转的土地达 5 万亩。未来的规划种植面积将达到 7 万亩，投资总额超过 35 亿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扶贫开发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要坚持因人因地施策，因贫困原因施策，因贫困类型施策，做到对症下药、精准滴灌、靶向治疗。火龙果产业，则正是适合东方市脱贫攻坚的优质产业。在信托资金的支持与主动管理下，火龙果产业的落地为周边的贫困村民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北纬十八度基地帮扶了当地 800 余户贫困户，创造近 1600 个就业机会，提供超过 9 万天临时工作岗位，帮扶及就业人员年人均可获得 3.6 万元以上收入。该项目通过产业扶贫资金入股合作共建合作社，贫困户分享固定收益，目前已覆盖 2 个精准扶贫目标村及其他村镇的部分贫困户，成为产业扶贫的良好实践。

生物医药

医药创新和产业升级事关国计民生，是实现“十三五”规划的重要战略部署，也是国家战略鼓励、支持的重要实体产业。作为践行“脱虚向实”，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己任的金融机构，公司将生物医药作为重要的实体经济产业布局方向，通过金融与资本的力量，助推中国药企打破垄断。

公司将战略目光投向糖尿病药物市场，当前中国有超过 1.1 亿糖尿病患者，其中大部分为 II 型糖尿病患者，需要终身服药。然而，海外医药集团在中国占据了 85% 以上的胰岛素药物市场，用药成本居高不下。糖尿病药物的国产化，符合国家的“进口替代”战略，也是利国利民的重要举措。

通过“安信健康系列信托计划”投资的胰岛素药物开发项目引入以色列研发的二代胰岛素生产技术进行消化吸收，并将其应用到三代胰岛素的开发中，还与国外多家生物技术公司开展合作，建立了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平台。该项目已于今年获得国家食药监局颁布的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的药品 GMP 证书。此外，该项目还战略投资以色列 Oramed 公司，通过产品线合作向胰岛素药物领域的最大难题——口服胰岛素发起冲锋，如获成功将是对传统降糖治疗方式的颠覆式创新。现口服胰岛素产品临床表现良好，正向 FDA 申请批准进入临床三期研究。目前，该项目因其开创性的技术突破、优质资源的整合优势，已引起了国内资本的集中关注，获得了国内数家医药行业龙头企业的投资。

互联网基础设施

在当今中国，科创已成为经济从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驱动力量。2017 年底，上海建设“五个中心”概念首度提出，科创中心首次与国际经济、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并列，成为上海需要深化的核心功能。公司作为立身上海的信托机构，还将助力上海科创中心建设作为重要的历史使命。公司通过设立专项基金及信托项目，参与上海外高桥等多个互联网数据中心的投资，助力互联网基础设施这一隐形“大国重器”的建设，为科创企业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提供更好的现实与虚拟土壤。现公司投资的一系列项目已参与了一些欧洲国家的老牌互联网基础设

施主权项目并购，并已取得成果。2018 年，中美贸易战愈演愈烈，通信和 5G 技术研发成为国力较量的焦点之一，互联网数据中心作为其基础设施产业，也必然获得产业升级发展的机遇。

（三）以点带面，加快布局财富管理网络

随着居民财富的迅速积累、家族财富的传承、投资理财需求的释放和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发展，财富管理和资产管理将是未来几年的发展方向。公司以突出的主动管理能力为依托，通过丰富产品多样性、串联完整服务链条、强化多元服务渠道建设等多方面改善客户体验，加大直销能力建设，完善财富管理中心布局及团队建设，以客户为中心着力打造信托行业特色的“财富管理平台”，满足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越来越多的多元化和个性化需求。

公司在全国一线重点城市财富中心加快布局，2018 年 5 月，公司在上海 SOHO 天山广场设立的虹桥财富管理中心正式开业，为上海西部地区再添一处高净值人群财富管理服务平台，此前上海、北京、深圳、广州、重庆等多地财富管理中心已陆续投入运营。各地财富管理中心依托公司雄厚的主动管理能力和丰富的产品线，通过稳健的风控体系与科学的运营系统，为高净值客户提供财富管理及各类增值服务。与中心建设相匹配，引入具有成熟高端客户资源和高端客户维护、销售经验的团队进入各地中心，从而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公司的直销能力。财富管理团队建设和高端客户群体忠诚度的培育非一日之功，公司将立足长远，从“受人之托、替人理财”的行业本源和发展方向出发，在人员、时间和资金上给予长期投入和持续支持。

2018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336.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7,850.56 万元。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78,807,466 元，转增 911,522,987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增加至 5,469,137,919 股。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财经》杂志第二届“长青奖”评选的“2017 年度投资客户满意度最佳信托公司”、凤凰网评选的“年度最佳信托公司”、《金融界》评选的“2017 年度杰出信托公司奖”、《中国经营报》2018 金融发展论坛评选的“新时代金融机构实体经济推动奖”、《国际金融报》评选的“2018 国际先锋金融机构”、“2018 金融行业先锋品牌”、《证券时报》评选的“2018 年度优秀信托公司”等多个奖项。

下半年，公司将积极围绕监管要求夯实业务基础，全面深化风控体系建设，加快推动高端养老信托和财富管理网络的布局。一方面继续坚持产融结合，推动业务平稳发展，优化业务结构；另一方面，调整固有资金投资运用策略，聚焦信托主业，严格按照“安全性、流动性、低风险性”原则对固有资产进行投资管理，努力实现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管理目标。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1,613,364,140.54	2,351,160,102.09	-31.38
利息支出	194,793,932.24	118,630,852.81	64.20
投资收益	-72,337,277.90	345,493,916.44	-120.94
营业支出	372,431,939.78	455,746,015.11	-18.28
业务及管理费用	296,724,305.12	428,498,760.49	-3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243,556.11	1,118,441,424.91	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904,131.57	-1,833,394,592.08	17.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707,838.60	-1,299,985,890.60	-74.5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	1,4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43,384,750.77	651,425,463.89	60.1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2,865,513.68	118,630,852.81	4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7,863,141.28	1,529,459,821.61	135.2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97,172,245.46	13,628,607,287.17	4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44,556,402.19	15,756,863,146.18	33.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620,720,000.00	85,000,000.00	630.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582,000,000.00	142,000,000.00	309.8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一方面,本期公司转让金融资产,受二级市场股价下跌影响,出现投资亏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20.94%。另一方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12.91%,主要原因为受宏观经济形势及监管政策影响,公司信托报酬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的业务及管理费比同期下降所致。上半年,公司根据展业情况加强费用管理,进一步优化人力成本,导致职工薪酬费用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12.26亿元,比去年同期略有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15.2亿元,比同期增加3.1亿元。主要原因为上半年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额大于投资支付的现金的增加额,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42.33%,主要是公司收回投资所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33.56%,主要是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2.7亿元,比去年同期多支出约10亿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约22.8亿元,而上年同期分红额为12.4亿元。

利息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同业拆借及信托业保障基金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同业拆借流入现金比上年增加所致。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报表合并了公司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导致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资金拆借规模的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归还的信托业保障基金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合并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差异。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合并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差异。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存放同业款项	424,349,547.13	1.61	2,985,728,343.97	11.88	-8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07,383,557.25	12.92	5,409,521,917.11	21.53	-37.01	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上半年对外转让部分金融资产；另外受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影响，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应收利息	91,536,722.37	0.35	47,685,911.67	0.19	91.96	主要为根据贷款合同约定，确认的应收未收的利息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54,252,587.52	27.13	4,182,141,093.13	16.64	71.07	主要为固有业务投资及合并结构化主体所形成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233,688.45	0.71	18,427,831.57	0.07	910.61	主要为金融产品公允价值下降，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资产	1,928,721,638.16	7.31	1,150,251,883.26	4.58	67.68	主要为根据权责发生制确认的应收手续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2,082,032.31	0.99	507,142,015.54	2.02	-48.32	主要原因是公司发放了上年度计提的绩效考核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437,962,575.52	1.66	1,223,370,971.66	4.87	-64.20	缴纳上年度已计提的各项税金所致
预计负债	576,728,958.95	2.19	403,151,086.12	1.60	43.06	根据公司制定的《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股权、印纪传媒股份 10,671.68 万股及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5%的股权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参与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银国际”）的增资，持股比例 3.4%，信银国际自身经营情况良好，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同时，依托母行中信银行的客户资源，未来发展可期；
2. 参与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的增资，持股比例为 4.27%，营口银行发展迅速，是一家优质的中小银行，多元化经营发展潜力大；
3. 入股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人寿”），持股比例为 3.85%，渤海人寿是一家集聚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服务品质的人寿保险公司；
4. 参与发起设立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占股 2%，2016 年 12 月末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揭牌成立，对信托业的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节“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揭牌成立，标志着支持信托业发展的

“一体三翼”架构全面建成，形成了多层次、多维度的信托业风险防控体系，为信托业转型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银行发展迅速，是一家优质的中小银行，多元化经营发展潜力大。

3. 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人寿是一家集聚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服务品质的人寿保险公司。

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信银国际自身经营情况良好，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同时，依托母行中信银行的客户资源，未来发展可期。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14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资本市场股价波动影响，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蕴含三类主要风险：政策风险，业务风险，管理风险。

1. 政策风险

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国家有关行业监管政策的调整可能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成果造成一定影响。

2. 业务风险

(1) 信托业务风险

公司办理信托业务主要面临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

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表现为：由于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失效或者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欺诈等问题，没有充分及时地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没有及时做出应有的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甚至违规违约。

(2) 固有业务风险

公司办理固有业务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指借款人、担保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义务的可能性，比如贷款中因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公司遭受的潜在损失。

市场风险主要是指，证券市场和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价格会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资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公司将自有资金投资于有公开市场价值的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时，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的价格发生波动可能导致遭受损失。

3. 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等随之扩大，需要公司有效地调整组织结构，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否则将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和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4. 对策与措施

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优化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在科学的公司治理框架下，建立和完善风险管控相关制度；加强各类项目的评审和贷后管理，关注细节，从源头上对风险进行严格把控；建立从上到下的风险严控文化。同时，进一步充实公司风险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员。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8-008	2018 年 3 月 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安信信托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国之杰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安信信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杜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安信信托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安信信托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国之杰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安信信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国之杰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信信托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信信托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督促安信信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上述承诺的要求。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国之杰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对于安信信托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国之杰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安信信托及安信信托中小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及国之杰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公司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公司及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高天国	高天国先生及其本人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5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60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信实业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公信实业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岚桥港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岚桥港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瀚博汇鑫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瀚博汇鑫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湘财证券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湘财证券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从《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20年，补贴标准为：前10年每年1,000万元；后10年每年1,200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年4月28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对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	是	是
	其他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7月，国之杰认购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形成的限售股1,675,384,612股于2018年7月2日解除限售，作为安信信托的控股股东，基于国之杰对安信信托投资价值的深刻理解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为促进安信信托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支持公司实现未来战略规划，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反映，国之杰向安信信托及广大中小投资者承诺：自2018年7月2日起至2020年7月1日止二年内不减持上述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股份处于承诺不减持期。	是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和《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 2018 年 3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8-008 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事项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续签了《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分别租用其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的商业用房用于自身办公和业务开展，相关具体情况可见本报告第五节“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本事项为前期发生但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2、 本公司受托行使部分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利的事项

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山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委托安信信托代为行使其持有的山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的股东权利。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行使部分山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利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1) 委托标的为山之杰现在和未来持有的山口银行全部股份

(2) 在保证山之杰对委托标的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山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安信信托行使。安信信托受委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

(3) 委托管理的期限自《委托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委托协议》生效届满三年之日止

(4) 委托费用为 100 万/年

本事项为前期发生但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3、 本公司向营口银行拆借资金

2018 年上半年公司向营口银行短期资金拆借的利息支出 337.90 万元，截至 6 月末资金拆借余额为 0。

4、 营口银行向本公司购买固有业务项下投资的金融产品

2018 年上半年营口银行向我司购买固有业务项下投资的金融产品 18.44 亿元。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银行股权 391,395,704股		2017-12-29	2020-12-29		委托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年12月29日,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391,395,704股,占营口银行总股本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100万元/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12个月支付。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29 层整层 (1700.16 平方米)	6,216,981.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286.66 平方米)	1,658,724.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 (1533 平方米)	5,012,584.00	2010 年 8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 (2024 平方米)	6,296,652.00	2014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 (585.21 平方米)	3,255,264.00	2015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 (2566.2 平方米)	9,345,000.00	2014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备注：租赁资产涉及金额均为合同金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续租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9 层（建筑面积为 1700.16 平方米）；续租第 1 层（建筑面积 286.66 平方米），皆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1533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建筑面积为 2024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建筑面积 585.21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因物业拥有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三至喜来登酒店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建筑面积 2566.2 平方米）为系统提升产品销售及财富管理服务能力服务。

因物业拥有方三至酒店投资方为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盟投资”），凯盟投资的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12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8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80,000,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8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系公司主营业务项下开展的担保业务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29日，肖文革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印纪传媒1.07亿股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共计13.60亿元。公司通过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发布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金融服务行业不涉及环境污染问题。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412,002,231	2,472,013,384	45.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412,002,231	2,472,013,384	45.2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412,002,231	2,472,013,384	45.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97,603,779	54.80			+499,520,756		+499,520,756	2,997,124,535	54.80
1、人民币普通股	2,497,603,779	54.80			+499,520,756		+499,520,756	2,997,124,535	54.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57,614,932	100.00			+911,522,987		+911,522,987	5,469,137,91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6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57,614,9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78,807,466元，转增911,522,987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469,137,919股。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69,137,919股（详见2018年4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8-013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96,153,843	0	279,230,769	1,675,384,612	定增限售期	2018年7月2日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706,166	0	34,141,233	204,847,399	定增限售期	2021年12月27日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51,738,814	0	30,347,763	182,086,577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32,771,463	0	26,554,293	159,325,756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13,804,110	0	22,760,822	136,564,932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836,757	0	18,967,351	113,804,108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合计	2,060,011,153	0	412,002,231	2,472,013,384	/	/
----	---------------	---	-------------	---------------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610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 告 期 内 增 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67,929,342	52.44	1,880,232,01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1,360,938	4.41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82,086,577	3.33	182,086,57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59,325,756	2.91	159,325,756	质押	158,016,92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36,564,932	2.50	136,564,932	质押	136,564,9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04,108	2.08	113,804,10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振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806,214	0.9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42,240	0.91	0	无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6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724,424	0.89	0	无		其他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和润1号风险缓冲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973,066	0.69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7,697,331		人民币普通股	987,697,33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1,360,938		人民币普通股	241,360,938		
重庆振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806,214		人民币普通股	49,806,21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42,240		人民币普通股	49,542,24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6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724,424	人民币普通股	48,724,424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和润 1 号风险缓冲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973,066	人民币普通股	37,973,066
墨脱县诚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6,541,390	人民币普通股	36,541,390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尊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43,549	人民币普通股	30,143,54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676,870	人民币普通股	29,676,870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金毅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6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3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5,384,612	2018 年 7 月 2 日	0	定增限售
2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4,847,399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定增限售
3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82,086,577	2019 年 12 月 27 日	0	定增限售
4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59,325,756	2019 年 12 月 27 日	0	定增限售
5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36,564,932	2019 年 12 月 27 日	0	定增限售
6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04,108	2019 年 12 月 27 日	0	定增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公司分别与上述四家一般法人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武国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陶瑾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陈瑜	总裁助理	聘任
庄海燕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聘任副总裁陶瑾宇兼任董事会秘书、聘任陈瑜为总裁助理。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聘任庄海燕为财务总监。

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陈瑜女士的总裁助理任职资格尚未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核准；庄海燕女士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已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核准。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	32,984.32	22,601.54
存放同业款项	(二)	424,349,547.13	2,985,728,343.97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	3,407,383,557.25	5,409,521,917.11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七)	91,536,722.37	47,685,91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八)	6,543,384,089.28	5,553,722,33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7,154,252,587.52	4,182,141,09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十二)	5,607,301,687.22	4,738,523,076.94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1,005,894,386.23	1,020,734,386.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五)	8,333,046.44	9,170,500.44
在建工程	(十六)	10,613,228.46	6,616,801.20
无形资产	(十七)	3,747,232.74	3,568,955.13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186,233,688.45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二十)	1,928,721,638.16	1,150,251,883.26
资产总计		26,371,784,395.57	25,126,115,640.7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二十四)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十五)	909,181,300.64	920,607,764.77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八)	262,082,032.31	507,142,015.54
应交税费	(三十)	437,962,575.52	1,223,370,971.66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二)	576,728,958.95	403,151,08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三十四)	6,320,491,744.01	5,880,361,942.58
负债合计		11,506,446,611.43	8,934,633,78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五)	5,469,137,919.00	4,557,614,9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八)	3,100,858,190.83	4,012,381,17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九)	-53,102,498.23	72,739,695.48
盈余公积	(四十)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一般风险准备	(四十一)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未分配利润	(四十二)	4,643,129,068.82	5,843,430,951.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65,337,784.14	16,191,481,860.0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4,865,337,784.14	16,191,481,860.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371,784,395.57	25,126,115,640.70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984.32	22,601.54
存放同业款项		399,252,136.62	2,943,762,684.1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2,820,976.54	4,519,519,405.0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87,778,536.69	32,640,123.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75,084,089.28	2,893,222,33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89,972,587.52	2,152,371,09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929,301,687.22	7,889,653,076.94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一)	1,005,894,386.23	1,020,734,386.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33,046.44	9,170,500.44
在建工程		10,613,228.46	6,616,801.20
无形资产		3,747,232.74	3,568,955.13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233,688.45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1,906,275,165.20	1,115,321,074.89
资产总计		23,205,339,745.71	22,605,030,872.2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2,082,032.31	507,142,015.54
应交税费		437,962,575.52	1,223,370,971.66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6,728,958.95	403,151,08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063,228,394.79	4,279,884,938.90
负债合计		8,340,001,961.57	6,413,549,012.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69,137,919.00	4,557,614,9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0,858,190.83	4,012,381,17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102,498.23	72,739,695.48
盈余公积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一般风险准备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未分配利润		4,643,129,068.82	5,843,430,95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65,337,784.14	16,191,481,86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205,339,745.71	22,605,030,872.25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13,364,140.54	2,351,160,102.09
利息净收入	(四十三)	65,337,867.37	105,408,533.38
利息收入	(四十三)	260,131,799.61	224,039,386.19
利息支出	(四十三)	194,793,932.24	118,630,852.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十四)	2,052,442,762.36	2,356,560,046.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十四)	2,061,393,395.60	2,356,560,046.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四十四)	8,950,63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72,337,277.90	345,493,91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310,000.00	55,539,686.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432,079,211.29	-456,302,393.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372,431,939.78	455,746,015.11
税金及附加	(四十五)	17,137,330.55	22,324,550.17
业务及管理费	(五十)	296,724,305.12	428,498,760.49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一)	58,570,304.11	4,922,704.45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0,932,200.76	1,895,414,086.9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二)	216,460,089.70	178,12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三)	853,000.00	36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6,539,290.46	2,073,174,586.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四)	378,033,706.64	461,157,337.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2.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72	0.29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72	0.2947
七、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25,842,193.71	20,315,589.8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842,193.71	20,315,589.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125,842,193.71	20,315,589.81

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842,193.71	20,315,589.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952,663,390.11	1,632,332,83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663,390.11	1,632,332,839.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99,478,781.79	2,345,170,476.25
利息净收入	(二)	82,836,828.96	135,818,695.63
利息收入	(二)	227,661,356.75	219,835,260.65
利息支出	(二)	144,824,527.79	84,016,565.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三)	2,052,442,762.36	2,356,560,046.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三)	2,061,393,395.60	2,356,560,046.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三)	8,950,63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86,089,973.60	343,894,04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310,000.00	55,539,686.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9,710,835.93	-491,102,307.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358,546,581.03	449,756,389.27
税金及附加		17,137,330.55	22,324,550.17
业务及管理费		282,838,946.37	422,509,134.65
资产减值损失		58,570,304.11	4,922,704.45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0,932,200.76	1,895,414,086.98
加：营业外收入		216,460,089.70	178,12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53,000.00	36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6,539,290.46	2,073,174,586.98
减：所得税费用		378,033,706.64	461,157,337.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842,193.71	20,315,589.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842,193.71	20,315,589.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842,193.71	20,315,589.81
八、综合收益总额		952,663,390.11	1,632,332,839.32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44,622,791.21	1,686,480,560.8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3,585,983,214.42	3,182,612,13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0,606,005.63	5,069,092,69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43,384,750.77	651,425,463.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2,865,513.68	118,630,852.8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894,317.44	384,220,67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354,726.35	1,266,914,45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3,597,863,141.28	1,529,459,82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4,362,449.52	3,950,651,26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243,556.11	1,118,441,42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97,172,245.46	13,628,607,287.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924,884.83	300,469,17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32,097,130.29	13,929,076,46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4,859.67	5,607,91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44,556,402.19	15,756,863,146.1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1,001,261.86	15,762,471,05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904,131.57	-1,833,394,59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620,720,000.00	8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720,000.00	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7,427,838.60	1,242,985,89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六)	582,000,000.00	14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9,427,838.60	1,384,985,89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707,838.60	-1,299,985,89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368,414.06	-2,014,939,057.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382,531.45	1,378,903,058.12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12,151,702.21	1,682,277,533.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238,322.12	3,182,612,13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94,390,024.33	5,064,889,66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35,584,750.77	1,212,425,463.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的现金		144,824,527.79	84,016,565.0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487,671.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894,317.44	384,220,67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354,726.35	1,266,914,45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327,834.32	1,522,414,85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0,473,827.90	4,469,992,00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916,196.43	594,897,65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27,201,262.50	15,228,607,287.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811,546.00	298,869,302.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3,012,808.50	15,527,476,58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776,176,844.00	16,902,683,70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4,859.67	5,607,910.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2,621,703.67	16,908,291,6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608,895.17	-1,380,815,02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4,500,164.74	-2,028,903,25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785,285.68	3,389,195,70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285,120.94	1,360,292,441.84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25,842,193.71				-1,200,301,882.18		-1,326,144,07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842,193.71				1,078,505,583.82		952,663,39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69,137,919.00				3,100,858,190.83		-53,102,498.23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4,643,129,068.82		14,865,337,784.14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0,315,589.81				369,031,358.91		389,346,948.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15,589.81				1,612,017,249.51		1,632,332,83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44,966,365.92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403,831,364.23		14,107,513,522.00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25,842,193.71				-1,200,301,882.18	-1,326,144,07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842,193.71				1,078,505,583.82	952,663,39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69,137,919.00				3,100,858,190.83		-53,102,498.23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4,643,129,068.82	14,865,337,784.14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0,315,589.81				369,031,358.91	389,346,948.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15,589.81				1,612,017,249.51	1,632,332,83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44,966,365.92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403,831,364.23	14,107,513,522.00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鞍山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非银行金融机构，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14】14号）于2014年4月8日更名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为鞍山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87年2月。1992年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批准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102,750,000股。1994年1月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过转增、送配股及定向增发，截至2018年6月30日，股本总数为5,469,137,91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2,472,013,384股，占股份总数的45.20%，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997,124,535股，占股份总数的54.8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65596096G，金融许可证号为K0025H231000001。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3-1555号A座3楼301室，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业务包括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天国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3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2、合并程序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

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活期存放同业款项。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原合同在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证券等。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而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公司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公司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金额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前公允价值之前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0.6%	0.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估计可收回性存在较大疑问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确定具体的坏账准备比例。

(十二)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

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

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软件从购入月份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二十三)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二十四)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信托业务准备金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规定：每年末，以公司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按照《信托资产质量评级管理办法》进行五级分类，分别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

对正常、关注类的信托资产，按照中国银监会《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风险资本，并按以下标准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风险资本类别	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比例（%）
正常类单一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5
正常类非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10
关注类信托资产	20

对次级、可疑、损失类的信托资产，逐项分析，个别认定；若无法单项认定则按风险资本 100% 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二十五)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利息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确认：

- (1) 相关的服务已经提供；
- (2) 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租赁**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三十七) 信托赔偿准备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 20%时，可不再提取。

(三十八) 一般准备

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金融企业应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并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一般准备的计提比例由金融企业综合考虑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三十九)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月颁布的“银监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 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 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三）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 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四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按税法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6%； 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32,984.32	22,601.5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合计	32,984.32	22,601.54

(二)存放同业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424,349,547.13	2,985,728,343.97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24,349,547.13	2,985,728,343.97
----	----------------	------------------

(三) 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756,856.39	1,396,907,585.43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72,756,856.39	1,396,907,585.43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4,626,700.86	4,012,614,331.68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资管计划	1,820,416,782.86	2,182,450,525.90
-信托计划	1,504,209,918.00	1,830,163,805.78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合计	3,407,383,557.25	5,409,521,917.11

(五) 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87,778,536.69	47,682,035.40
结构化主体应收款	3,758,185.68	3,876.27
合计	91,536,722.37	47,685,911.67

应收利息的说明

期末无逾期利息。

(八)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信用卡		
— 住房抵押		
—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 贷款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 贴现		
—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23,000.00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2,923,000.00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43,384,089.28	5,553,722,338.51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农牧业、渔业				
采掘业				
房地产业	1,801,000,000.00	27.26	1,500,500,000.00	26.97
建筑业	400,000,000.00	6.05		
金融保险业				
批发和零售业	1,487,839,498.08	22.52	2,619,354,747.31	47.0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8.33	549,967,591.20	9.8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1,200,000.00	10.01	853,100,000.00	15.34
制造业	999,000,000.00	15.1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61	40,000,000.00	0.7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67,300,000.00	10.10		
其他行业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06,307,089.28	100.00	5,562,922,338.5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23,000.00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2,923,000.00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43,384,089.28		5,553,722,338.51	

3、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华南地区				
华北地区				
湖南	1,758,992,000.00	26.64	1,700,000,000.00	30.56
北京	944,967,591.20	14.30	1,144,967,591.20	20.58
上海	2,531,200,000.00	38.31	793,100,000.00	14.26
山东			860,000,000.00	15.46
深圳	1,241,147,498.08	18.79	804,354,747.31	14.46
四川			100,500,000.00	1.81
天津	100,000,000.00	1.51	100,000,000.00	1.80
海南	30,000,000.00	0.45	60,000,000.00	1.07
其他地区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06,307,089.28	100.00	5,562,922,338.5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23,000.00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2,923,000.00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43,384,089.28	100.00	5,553,722,338.51	100.00

4、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贷款	1,590,200,000.00	243,600,000.00
保证贷款	2,427,839,498.08	2,769,354,747.31
附担保物贷款	2,588,267,591.20	2,549,967,591.20
其中：抵押贷款	1,998,300,000.00	1,660,000,000.00
质押贷款	589,967,591.20	889,967,591.20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23,000.00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2,923,000.00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43,384,089.28	5,553,722,338.51

5、逾期贷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251,692,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200,00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200,000,000.00		
质押贷款								
合计	251,692,000.00					20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将年初逾期贷款本息及逾期利息对应的债权以买断式转让。

6、贷款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9,200,000.00		
本期计提		57,723,000.00		9,200,000.00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本年转回：		4,000,000.00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4,000,000.00		
期末余额		62,923,000.00		9,200,000.00

(九)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154,252,587.52		7,154,252,587.52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86,885,869.03		1,386,885,869.03	494,036,260.64		494,036,260.64
按成本计量的	5,767,366,718.49		5,767,366,718.49	3,688,104,832.49		3,688,104,832.49
合计	7,154,252,587.52		7,154,252,587.52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资管计划	可供出售-股票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7,050,000.00	1,360,639,200.00	1,457,689,200.00
公允价值			96,679,757.03	1,290,206,112.00	1,386,885,869.0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70,242.97	-70,433,088.00	-70,803,330.97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85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248,114.00	20,000,000.00	75,248,114.00	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043,086,718.49			1,043,086,718.49					3.40	
结构化主体投资股权	2,029,770,000.00	4,164,280,000.00	2,029,770,000.00	4,164,280,000.00						
合计	3,688,104,832.49	4,184,280,000.00	2,105,018,114.00	5,767,366,718.49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印纪传媒 10671.68 万股，账面价值为 1,290,206,112 元及持有的 3.85%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账面价值为 500,000,000 元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持有至到期投资**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应收款项类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计划	4,905,513,111.11	4,738,523,076.94
资管计划	701,788,576.11	
合计	5,607,301,687.22	4,738,523,076.94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5,607,301,687.22	4,738,523,076.94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2,057,943.78			31,500,000.00			59,150,000.00			524,407,943.78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8,676,442.45			12,810,000.00						481,486,442.45	
小计	1,020,734,386.23			44,310,000.00			59,150,000.00			1,005,894,386.23	
合计	1,020,734,386.23			44,310,000.00			59,150,000.00			1,005,894,386.23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账面价值为 524,407,943.78 元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70,314.20	11,386,790.08	4,069,175.13	24,726,27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829.00		512,392.79	1,059,221.79
(1) 购置	546,829.00		512,392.79	1,059,221.7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817,143.20	11,386,790.08	4,581,567.92	25,785,501.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205,769.04	8,621,336.49	1,728,673.44	15,555,778.97
2. 本期增加金额	919,978.79	633,584.82	343,112.18	1,896,675.79
(1) 计提	919,978.79	633,584.82	343,112.18	1,896,675.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125,747.83	9,254,921.31	2,071,785.62	17,452,454.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91,395.37	2,131,868.77	2,509,782.30	8,333,046.44
2. 期初账面价值	4,064,545.16	2,765,453.59	2,340,501.69	9,170,50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抵押的固定资产。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系统	4,756,941.75		4,756,941.75	3,443,571.97		3,443,571.97
办公楼装修	5,648,466.19		5,648,466.19	2,965,408.71		2,965,408.71
其他	207,820.52		207,820.52	207,820.52		207,820.52
合计	10,613,228.46		10,613,228.46	6,616,801.20		6,616,801.2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26,184.02	11,626,18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9,210.62	1,389,210.62
(1) 购置	1,389,210.62	1,389,210.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15,394.64	13,015,394.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057,228.89	8,057,228.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933.01	1,210,933.01
(1) 计提	1,210,933.01	1,210,933.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268,161.90	9,268,161.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47,232.74	3,747,232.74
2. 期初账面价值	3,568,955.13	3,568,955.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抵押的无形资产。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8,736,913.05	167,184,228.26	553,394,513.80	138,348,628.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0,803,330.97	17,700,832.74	26,228.91	6,557.23
贷款减值准备	62,923,000.00	15,730,750.00	9,200,000.00	2,300,000.00
合计	802,463,244.02	200,615,811.00	562,620,742.71	140,655,185.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012,489.55	24,253,12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528,490.22	14,382,122.55	391,896,926.90	97,974,231.73
合计	57,528,490.22	14,382,122.55	488,909,416.45	122,227,354.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82,122.55	186,233,688.45	122,227,354.12	18,427,83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82,122.55		122,227,354.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		43,435.03
应收股利	8,381,372.96	15,498,918.96
其他应收款	433,818,254.65	348,986,894.44
抵债资产		
结算备付金		3,078,368.18
应收账款	1,478,438,184.34	772,619,363.10
预付账款	1,346,130.51	1,506,457.47
长期待摊费用	6,737,695.70	8,518,446.08
合计	1,928,721,638.16	1,150,251,883.26

1、结算备付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备付金		3,078,368.18
合计		3,078,368.18

2、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交易保证金		43,435.03
合计		43,435.0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341,965.97	37.94	3,386,051.79	0.60	560,955,914.18	599,604,806.61	77.14	3,597,628.84	0.60	596,007,177.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3,020,392.52	62.06	5,538,122.36	0.60	917,482,270.16	177,678,254.86	22.86	1,066,069.53	0.60	176,612,185.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87,362,358.49	100.00	8,924,174.15		1,478,438,184.34	777,283,061.47	100.00	4,663,698.37	/	772,619,363.1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信托项目 A	227,424,217.24	1,364,545.3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B	101,450,000.00	608,700.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C	86,782,008.89	520,692.05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D	74,385,739.84	446,314.44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E	74,300,000.00	445,800.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合计	564,341,965.97	3,386,051.7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923,020,392.52	5,538,122.36	0.6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60,475.7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信托项目 A	227,424,217.24	15.29	1,364,545.30
信托项目 B	101,450,000.00	6.82	608,700.00
信托项目 C	86,782,008.89	5.83	520,692.05
信托项目 D	74,385,739.84	5.00	446,314.44
信托项目 E	74,300,000.00	5.00	445,800.00
合计	564,341,965.97	37.94	3,386,051.79

4、其他应收款补充披露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3,584,447.40	2,052,037.98	379,238.00	6,784,936.09	12,800,659.47	76,803.95	12,723,855.52
预付房租	1,473,333.74				1,473,333.74	8,840.00	1,464,493.74
代垫款	161,459,318.21	43,867,675.22	22,849,214.85		228,176,208.28	1,369,057.25	226,807,151.03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24,675,363.30	89,786,655.84	45,213,932.99	18,046,373.35	177,722,325.48	1,066,333.95	176,655,991.53
其他	10,634,608.16	5,629,740.78			16,264,348.94	97,586.11	16,166,762.83
合 计	201,827,070.81	141,336,109.82	68,442,385.84	24,831,309.44	436,436,875.91	2,618,621.26	433,818,254.65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2,629,883.69	588,476.78	2,337,342.80	5,254,228.00	10,809,931.27	64,859.59	10,745,071.68
预付房租	7,953,187.32				7,953,187.32	47,719.12	7,905,468.20
代垫款	25,229,698.55	45,364,744.17	7,113,505.90	305.00	77,708,253.62	466,249.52	77,242,004.10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102,247,955.84	45,213,932.99	18,046,373.35		165,508,262.18	993,049.57	164,515,212.61
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款	83,484,080.00				83,484,080.00	500,904.48	82,983,175.52
其他	5,629,740.78				5,629,740.78	33,778.45	5,595,962.33
合 计	227,174,546.18	91,167,153.94	27,497,222.05	5,254,533.00	351,093,455.17	2,106,560.73	348,986,894.44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7,614,587.99	72.77	1,905,687.53	0.60	315,708,900.46	253,339,931.06	72.16	1,520,039.58	0.60	251,819,891.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822,287.92	27.23	712,933.73	0.60	118,109,354.19	97,753,524.11	27.84	586,521.15	0.60	97,167,002.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6,436,875.91	100.00	2,618,621.26		433,818,254.65	351,093,455.17	100.00	2,106,560.73	/	348,986,894.4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77,722,325.48	1,066,333.95	0.60	信托业保障金
项目 F	79,083,929.18	474,503.58	0.60	代垫款
项目 G	22,750,000.00	136,500.00	0.60	代垫款
项目 H	19,100,000.00	114,600.00	0.60	代垫款
项目 I	18,958,333.33	113,750.00	0.60	代垫款
合计	317,614,587.99	1,905,687.5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0%	118,822,287.92	712,933.73	0.6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6,828.33 元，因结构化主体减少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4,767.8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业保障金	177,722,325.48	5 年以内	40.72	1,066,333.95
项目 F	代垫款	79,083,929.18	1 年以内	18.12	474,503.58
项目 G	代垫款	22,750,000.00	1 年以内	5.21	136,500.00
项目 H	代垫款	19,100,000.00	1 年以内	4.38	114,600.00
项目 I	代垫款	18,958,333.33	1 年以内	4.34	113,750.00
合计	/	317,614,587.99	/	72.77	1,905,687.53

5、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营口银行股利		10,141,546.00
结构化主体应收股利款	8,381,372.96	5,357,372.96
合计	8,381,372.96	15,498,918.96

6、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费	8,518,446.08		1,780,750.38	6,737,695.70

(二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9,200,000.00	57,723,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62,923,000.00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663,698.37	4,260,475.78				8,924,174.15
十三、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106,560.73	586,828.33		74,767.80	74,767.80	2,618,621.26
合计	15,970,259.10	62,570,304.11	4,000,000.00	74,767.80	4,074,767.80	74,465,795.41

(二十二) 中央银行款项及国家外汇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2,800,000,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2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二十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9,181,300.64	920,607,764.77
合计	909,181,300.64	920,607,764.77

其他说明：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	909,181,300.64	920,607,764.77

(二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吸收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7,142,015.54	44,961,940.57	290,021,923.80	262,082,032.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09,615.60	5,209,615.60	
三、辞退福利		189,481.00	189,48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7,142,015.54	50,361,037.17	295,421,020.40	262,082,032.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311,359.21	37,225,771.80	283,238,625.32	245,298,505.69
二、职工福利费		676,452.10	676,452.10	
三、社会保险费		2,711,129.85	2,711,12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08,577.23	2,408,577.23	
工伤保险费		58,084.42	58,084.42	
生育保险费		244,468.20	244,468.20	
四、住房公积金		3,067,785.00	3,067,7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30,656.33	1,280,801.82	327,931.53	16,783,526.6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7,142,015.54	44,961,940.57	290,021,923.80	262,082,032.31

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标准：依据《关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财建[2006]317号）按照工资奖金总额的1.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74,234.23	5,074,234.23	
2、失业保险费		135,381.37	135,381.3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209,615.60	5,209,61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817,592.89	204,390,968.1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12,713,023.51	994,450,064.56
个人所得税	884,261.51	3,02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7,231.50	14,307,367.77
教育费附加	1,040,879.81	10,219,548.41

其他	1,049,586.30	2.60
合计	437,962,575.52	1,223,370,971.66

(三十一)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信托业务准备金	403,151,086.12	576,728,958.95	
合计	403,151,086.12	576,728,958.9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的内容：公司作为受托人，为了履行法定尽职管理职责，增强抗风险能力，期末以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根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成风险资本，再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三十三)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存入保证金		
应付股利	905,251.45	905,251.45
其他应付款	4,004,563,887.33	3,549,202,512.77
预收账款	57,759,256.01	671,480,533.56
应付款项	76,516,460.33	29,657,893.79
其他流动负债	2,180,746,888.89	1,629,115,751.01
合计	6,320,491,744.01	5,880,361,942.58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手续费及佣金	57,759,256.01	671,480,533.56

2、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历史存款久悬户	9,012,342.64	9,012,342.64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	3,320,000,000.00	3,18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支出	6,711,007.79	6,690,231.58
应付信托收益权款项	400,000,000.00	
暂收项目款及其他	268,840,536.90	353,499,938.55
合计	4,004,563,887.33	3,549,202,512.77

3、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少数股东	905,251.45	905,251.45	股东尚未领取

4、 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优先级收益、管理人报酬等	76,516,460.33	29,657,893.79

5、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其他委托人负债	2,180,746,888.89	1,560,150,000.00
结构化主体其他负债		68,965,751.01
合计	2,180,746,888.89	1,629,115,751.01

(三十五)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2,060,011,153.00			412,002,231.00	412,002,231.00	2,472,013,384.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2,060,011,153.00			412,002,231.00	412,002,231.00	2,472,013,384.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60,011,153.00			412,002,231.00	412,002,231.00	2,472,013,384.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2,497,603,779.00			499,520,756.00	499,520,756.00	2,997,124,535.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2,497,603,779.00			499,520,756.00	499,520,756.00	2,997,124,535.00
股份总数	4,557,614,932.00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5,469,137,919.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说明：

2018年3月6日，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以2017年末总股本4,557,614,932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共计911,522,987股。

(三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78,400,803.95		911,522,987.00	3,066,877,816.95
其他资本公积	33,980,373.88			33,980,373.88
合计	4,012,381,177.83		911,522,987.00	3,100,858,190.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911,522,987.00 元原因见附注五（三十五）。

(三十九)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739,695.48	-70,777,102.06	97,012,489.55	-41,947,397.90	-125,842,193.71		-53,102,498.2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739,695.48	-70,777,102.06	97,012,489.55	-41,947,397.90	-125,842,193.71		-53,102,498.2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739,695.48	-70,777,102.06	97,012,489.55	-41,947,397.90	-125,842,193.71		-53,102,498.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四十)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四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托赔偿准备金	509,755,383.47				509,755,383.47
一般准备	210,683,202.21				210,683,202.21
合计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一般风险准备说明：

-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2)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及公司章程，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计提一般准备。公司根据标准法对风险资产进行潜在风险估值，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四十二)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注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3,129,068.82	4,403,831,364.23	

注：公司根据 2018 年 3 月 6 日通过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 2,278,807,466 元。

(四十三)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0,131,799.61	224,039,386.19
存放同业	2,797,657.92	4,133,172.27
存放中央银行		
拆出资金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4,863,698.83	219,906,213.92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24,863,698.83	219,906,213.92
票据贴现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		
结构化主体	32,470,442.86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194,793,932.24	118,630,852.81
同业存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吸收存款		
发行债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其他		
信托业保障基金	105,673,000.00	73,006,666.66
同业拆借	39,151,527.79	11,009,898.36
结构化主体	49,969,404.45	34,614,287.79
利息净收入	65,337,867.37	105,408,533.38

(四十四)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61,393,395.60	2,356,560,046.26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代理业务手续费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银行卡手续费		
顾问和咨询费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其他		
信托报酬	2,043,110,919.74	2,297,874,997.81
中间业务收入	18,282,475.86	58,685,048.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950,633.24	
手续费支出	8,950,633.24	
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52,442,762.36	2,356,560,046.26

(四十五)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20,448.61	11,816,756.47
教育费附加	6,943,177.58	8,440,540.33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73,704.36	379,145.30
其他		1,688,108.07
合计	17,137,330.55	22,324,550.17

(四十六)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310,000.00	55,539,686.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2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52,009.06	225,548,346.8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647,596.2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584,439.20	61,481,738.55
结构化主体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52,695.70	1,599,874.51
其他		1,324,269.90
合计	-72,337,277.90	345,493,916.44

(四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432,079,211.29	-456,302,393.99
衍生工具		
其他		
合计	-432,079,211.29	-456,302,393.99

(四十九)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子设备运转费		
安全防范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		
职工薪酬	53,047,108.21	189,250,706.89
租赁费	27,232,963.34	23,454,524.93
中介机构费用	6,041,815.46	17,224,922.83
资产折旧及摊销	4,888,359.18	4,481,429.09
信托业务准备金	173,577,872.83	166,578,773.64
业务经费及其他	18,050,827.35	27,508,403.11
结构化主体费用	13,885,358.75	
合计	296,724,305.12	428,498,760.49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53,723,000.00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坏账损失	4,847,304.11	4,922,704.45
合计	58,570,304.11	4,922,704.45

(五十二)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216,456,000.00
其他	4,089.70	1,500.00	4,089.70
合计	216,460,089.70	178,120,500.00	216,460,089.7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0,000.00	360,000.00	110,000.00

赔偿金	243,000.00		243,000.00
罚款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853,000.00	360,000.00	853,000.00

(五十四)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3,892,165.62	583,932,914.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5,858,458.98	-122,775,576.89
合计	378,033,706.64	461,157,337.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56,539,290.46	2,073,174,586.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4,134,822.62	518,293,646.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28,794.23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9,629,910.21	-57,136,309.28
所得税费用	378,033,706.64	461,157,337.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	3,320,000,000.00	2,700,000,000.00
代收代付款	45,778,232.42	124,214,855.57
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保证金		84,000,000.00
往来款		60,778,277.13
其他	3,748,982.00	35,500,000.00
合计	3,585,983,214.42	3,182,612,132.7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信托业保障基金	3,180,000,000.00	1,000,000,000.00
垫付信托项目款及支付尾款	164,823,510.22	19,370,256.69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24,675,363.30	75,636,655.84
支付房租及物业费	21,464,635.34	23,454,524.93
支付办公费用		4,147,790.5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041,815.46	8,021,103.73
支付招待费	5,413,397.98	7,390,690.28
捐赠支出	110,000.00	360,000.00
支付咨询		10,403,819.10
支付会务费及董事会费用	3,038,927.25	3,742,110.52
代收代付款	80,996,329.04	253,555,465.89
退还保证金		100,000,000.00
支付赔偿金、罚款	743,000.00	
结构化主体支付监管、托管等费用	97,535,306.96	
支付零星往来款及费用	13,020,855.73	23,377,404.11
合计	3,597,863,141.28	1,529,459,821.6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其他委托人负债	620,720,000.00	85,000,000.00
合计	620,720,000.00	85,000,00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其他委托人负债	582,000,000.00	142,000,000.00
合计	582,000,000.00	142,000,000.00

(五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570,304.11	4,922,704.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6,675.79	1,556,464.57
无形资产摊销	1,210,933.01	1,036,21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0,750.38	1,888,750.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079,211.29	456,302,393.9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337,277.90	-345,493,91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805,856.88	-38,990,676.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013,165.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8,671,717.90	-1,508,872,997.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6,340,394.59	975,588,403.92
其他		35,5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243,556.11	1,118,441,424.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4,382,531.45	1,378,903,058.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368,414.06	-2,014,939,057.7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 现金	424,382,531.45	2,985,750,945.51
其中： 库存现金	32,984.32	22,60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424,349,547.13	2,985,728,343.97
拆放同业款项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382,531.45	2,985,750,945.5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0,206,112.00	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	524,407,943.78	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2,314,614,055.78	/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 股权、印纪传媒股份 10,671.68 万股及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5% 的股权质押给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五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十)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 14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	保险代理	35.00		权益法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	辽宁省及哈尔滨市	辽宁营口	商业银行	4.27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17 年 12 月,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保证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营口银行 18.94%股份,为营口银行第一大股东,已获得参与营口银行经营决策的权力。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5,894,386.23	1,020,734,386.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4,310,000.00	55,539,686.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4,310,000.00	55,539,686.6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

本公司基于对潜在目标客户的分析及调查，设计并提供信托产品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募集的资金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投资于标的资产，投资收益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的受托人收取信托报酬。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受托人管理信托计划获取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参与投资仅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规模为2,075.41亿元。

2、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投资的由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及由第三方设立及管理其他结构化主体。本公司并未控制该等结构化主体，亦未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类型的支持，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4,977,780.70	1,094,977,780.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679,757.03	96,679,757.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997,301,687.22	4,997,301,687.22
合计	6,188,959,224.95	6,188,959,224.95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756,856.39	3,072,126,700.86	262,500,000.00	3,407,383,557.2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756,856.39			72,756,856.3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2,756,856.39			72,756,856.39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2,126,700.86	262,500,000.00	3,334,626,700.8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资管计划		1,820,416,782.86		1,820,416,782.86
(4) 信托计划		1,241,709,918.00	262,500,000.00	1,504,209,918.00
(5)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0,206,112.00		96,679,757.03	1,386,885,869.0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290,206,112.00			1,290,206,112.00
(3) 其他			96,679,757.03	96,679,757.03
其中：资管计划			96,679,757.03	96,679,757.03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62,962,968.39	3,072,126,700.86	359,179,757.03	4,794,269,426.2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9,181,300.64	909,181,300.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09,181,300.64	909,181,300.6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参考可获得的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获得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此等资产之账面价值即其公允价值。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以证券交易所的、在本年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价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2,126,700.86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500,000.00	第三方报价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679,757.03	第三方报价	不适用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9,181,300.64	注 1	不适用

注 1: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净值计算的归属于其他份额持有人的金额。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之杰”）	上海市杨浦区	综合	765,279.00	52.44	52.4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天国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注：1、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担任其母公司董事长

3、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担任该公司董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上海总部办公所在地为海通证券大厦，该物业属关联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2017 年 1-6 月租金及相关费用 12,125,903.73 元，2018 年 1-6 月租金及相关费用 12,406,021.89 元。

(2) 本公司向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 至 39 楼，面积共计 2,566.2 平方米，租赁期限 10 年。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2017 年 1-6 月租金及相关费用 4,450,000.02 元，2018 年 1-6 月租金及相关费用 4,450,000.02 元。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受托管理

国之杰委托本公司行使部分营口银行股东权利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 年 12 月 29 日，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 391,395,704 股，占营口银行总股本 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 100 万元/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 12 个月支付。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向本公司拆入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购买余额	本期利息支出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337.90

(2) 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起设立了“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期限为 60 个月。本信托计划分别以 122.45 亿元、30.61 亿元受让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佳渡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共计 45% 股权。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该信托计划存续规模为 161.01 亿元。

(3)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本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行的信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余额	本期分配收益
资金信托计划	491,556.00	13,458.44

(4) 2018 年 1-6 月，本公司自关联方转/受让金融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转让方	受让方	交易金额
本公司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4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6.41	534.10

8、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484,080.00	500,904.48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5,900.00	28,535.40	4,755,900.00	28,535.40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3,333.74	8,900.00	8,603,333.32	51,62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68,328.00	

(六)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政府补助

(一)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扶持资金	216,456,000.00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营业外收入

(二)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对鞍山财政局的补贴

根据鞍山市财政局与国之杰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鞍山市财政局承接本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债务，对应承接本公司对外债权和资产，金额以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辽天会证字 2005 第 306 号审计报告为准，该事项业经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作为对于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国之杰和本公司承诺，从本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 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 20 年，补贴标准为：前 10 年每年 1,000 万元；后 10 年每年 1,200 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 年 4 月 28 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2、经营性租赁承诺

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7 年以内	161,312,937.66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担保收入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8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3,756,666.67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2018年1月29日，肖文革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印纪传媒1.07亿股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共计13.60亿元。

(六)其他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投资的部分金融资产市价发生了较大幅度的波动。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定期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稽核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全面风险管理，促进业务资源优化配置，为受益人持续创造价值，进而实现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约的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一是公司严格客户准入标准，实行了黑白名单制管理；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限额管理；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用信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四是公司对授信

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办法和流程，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评审并统一决策；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七是公司对于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上进行合理布局，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八是公司对于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在资金发放后，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形成检查报告，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1、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地产业	1,801,000,000.00	1,500,500,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1,487,839,498.08	2,619,354,747.3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549,967,591.2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1,200,000.00	853,100,000.00
制造业	999,000,000.00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40,000,000.00
建筑业	400,000,000.0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67,300,000.00	
合计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2)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湖南	1,758,992,000.00	1,700,000,000.00
北京	944,967,591.20	1,144,967,591.20
上海	2,531,200,000.00	793,100,000.00
山东		860,000,000.00
深圳	1,241,147,498.08	804,354,747.31
四川		100,500,000.00
天津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海南	3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2、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项目、或有负债及承诺事项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的信用风险敞口总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424,349,547.13	2,985,728,343.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07,383,557.25	5,409,521,917.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18,039,498.08	3,012,954,747.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54,252,587.52	3,732,141,093.13
应收款项类投资	5,607,301,687.22	4,608,523,076.94
合计	20,611,326,877.20	19,748,869,178.46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可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四)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五) 其他风险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六)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承诺信托和处理信托事物的经营行为。信托业务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客户风险承受能力与信托项目实际风险错配风险；另一方面是资金运用风险，主要风险特征为表外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可能转化为表内的受托管理责任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信托业务定位实业投行，专注发展 PE 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目前主要的投资领域包括光伏电站、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锂电池、养老产业、现代物流、高端现代农业等。

公司注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明确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机构设置上，公司组建了专门从事房地产行业、光伏行业、养老行业、资产证券化业务、事务管理类业务的业务团队；组建了风控、合规评审小组的评审模式，各评审小组按照行业划分，分工协作，专业评判；投资监管部组建专业产业团队负责项目投后管理工作；在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环节，风控经理主动快速反应，及时评审、实地了解项目状况，亲自参与项目的尽职调查，提高风险把控的效率、效果；风险管理部组建行业专家库，聘请行业专家共同参与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工作。

公司目前的项目管理工作不仅体现在对项目公司证照、账户、印鉴基础性的监管工作上，而是通过向项目公司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参与项目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日常管理工作，是通过项目公司董事会层面制订的相关激励和约束机制，来实现其管理层的经营考核目标与公司项目管理目标的一致性。

信托业务风险管控的核心是充分尽调、科学评审、审慎决策和有效管理。公司重新梳理了相关业务的尽职调查规范和指引，提出了交易对手家底、企业经营和诚信合规三个方面的尽职调查和评审要点；建立了融资类业务以现金流评价为核心、投资类业务以盈利模式和估值为论证核心的评审逻辑；以风险识别、风险分析评价和风险对策为最终落脚点；聘请评审专家，实行投资、融资分类评审的管理制度；存续管理环节，公司建立以节点管理为线索、驻场管理为基础、服务促监管为手段、目标管理为重点管理理念，通过节点管理，找出偏差、及时评价、寻找对策；通过驻场管理实现对项目的知情、预判、影响、纠偏的目的；从提供资金支持到提供管理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建立了客户集中化管理、统一授信限额的管理模式；项目的风险排查、五级分类工作有序开展；估值体系建设正在完善。风险管理部出台了《风险考核激励办法》，对信托业务部门在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考评中的优秀团队进行重奖，对管理不到位的团队引入重罚的考核机制。

2018 年上半年度，公司信托资金主要投向涉及房地产业、清洁能源产业、证券市场、基础产业等领域。同时，公司继续向非房地产领域进行业务拓展，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其他领域的创新力度。

2018 年上半年，应到期清算的信托计划累计 45 个，实际清算信托计划 45 个，全部正常清算。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管理的信托财产总额为 2,516.36 亿元（未经审计），信托财产抵押充分，管理正常，风险可控。

(七) 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按母公司口径）

指标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监管指标
净资本	948,785.29	≥2 亿元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381,022.74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242,033.84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623,056.58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52.28%	≥100%
净资本/净资产	63.83%	≥40%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积极推进净资本管理，在优化存量风险资产结构的同时，进一步强化增量业务的资本约束机制，确立了以净资本管理为核心的业务发展模式和管理体系。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本为 948,785.29 万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623,056.58 万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的比率为 152.28%，净资本/净资产的比率为 63.83%。净资本各项指标均在监管底线要求之上。

十六、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2,057,943.78			31,500,000.00			59,150,000.00			524,407,943.78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8,676,442.45			12,810,000.00						481,486,442.45	
小 计	1,020,734,386.23			44,310,000.00			59,150,000.00			1,005,894,386.23	
合 计	1,020,734,386.23			44,310,000.00			59,150,000.00			1,005,894,386.23	

(二) 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7,661,356.75	219,835,260.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4,863,698.83	215,735,774.72
存放同业	2,797,657.92	4,099,485.93
利息支出	144,824,527.79	84,016,565.02
信托业保障基金	10,567,3000.00	73,006,666.66
同业拆借	39,151,527.79	11,009,898.36
利息净收入	82,836,828.96	135,818,695.63

(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61,393,395.60	2,356,560,046.26
其中：信托报酬	2,043,110,919.74	2,297,874,997.81
中间业务收入	18,282,475.86	58,685,048.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950,633.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52,442,762.36	2,356,560,046.26

(四) 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310,000.00	55,539,686.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2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52,009.06	225,548,346.8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647,596.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584,439.20	61,481,738.55
其他		1,324,269.90
合 计	-86,089,973.60	343,894,041.93

十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45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8,91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3,901,772.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1,705,317.27	

公司是金融机构，以投资方式运用自有资金产生的损益是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5	0.1972	0.1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	0.1676	0.167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王少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一、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	2016年
资产总额	26,371,784,395.57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负债总额：	11,506,446,611.43	8,934,633,780.67	5,407,528,488.96
股东权益	14,865,337,784.14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存款总额			
其中：			
企业活期存款			
企业定期存款			
储蓄活期存款			
储蓄定期存款			
贷款总额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其中：			
企业贷款	6,606,307,089.28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零售贷款			
资本净额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贷款损失准备	62,923,000.00	9,200,000.00	0.00

二、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1,613,364,140.54	2,351,160,102.09	2,055,363,932.62
利润总额	1,456,539,290.46	2,073,174,586.98	1,841,502,973.7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078,505,583.82	1,612,017,249.51	1,392,890,350.2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6,800,266.55	1,478,696,874.51	1,295,403,100.25

本表格数据均为各年度上半年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商业银行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
正常贷款	6,354,615,089.28	96.19	增加 14.42 个百分点
关注贷款			
次级贷款	251,692,000.00	3.81	
可疑贷款			
损失贷款			
合计	6,606,307,089.28	100.00	

自定义分类标准的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逾期贷款	200,000,000.00	251,692,000.00	3.81

报告期贷款资产增减变动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计提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初余额	9,20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计提	57,723,000.0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转出	4,00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核销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末余额	62,923,000.00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	--

六、商业银行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47,685,911.67	59,424,477.36	15,573,666.66	91,536,722.37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
无

商业银行对应收利息和坏账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的分析
无

七、营业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数额	所占比例 (%)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 (%)
贷款利息净收入	62,540,209.45	3.88	减少 0.43 个百分点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797,657.92	0.17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52,442,762.36	127.22	增加 26.99 个百分点
其他项目			
投资收益	-72,337,277.90	-4.48	减少 19.17 个百分点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2,079,211.29	-26.78	减少 7.3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商业银行营业收入的情况说明
无

八、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情况

(一)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房地产业	1,801,000,000.00	27.26	1,500,500,000.00	26.97
批发和零售业	1,487,839,498.08	22.52	2,619,354,747.31	47.0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8.33	549,967,591.20	9.8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1,200,000.00	10.01	853,100,000.00	15.34
制造业	999,000,000.00	15.1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61	40,000,000.00	0.71
建筑业	400,000,000.00	6.0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67,300,000.00	10.10		
---------------	----------------	-------	--	--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行业分布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湖南	1,758,992,000.00	26.64	1,700,000,000.00	30.56
北京	944,967,591.20	14.30	1,144,967,591.20	20.58
上海	2,531,200,000.00	38.31	793,100,000.00	14.26
山东			860,000,000.00	15.46
深圳	1,241,147,498.08	18.79	804,354,747.31	14.46
四川			100,500,000.00	1.81
天津	100,000,000.00	1.51	100,000,000.00	1.80
海南	30,000,000.00	0.45	60,000,000.00	1.07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地区分布情况的说明
无

(三) 商业银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占比 (%)
前十名贷款客户	5,284,956,480.09	80.00

商业银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的说明
无

(四)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及占比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590,200,000.00	24.07	243,600,000.00	4.38
保证贷款	2,427,839,498.08	36.75	2,769,354,747.31	49.78
附担保物贷款	2,588,267,591.20	39.18	2,549,967,591.20	45.84
—抵押贷款	1,998,300,000.00	30.25	1,660,000,000.00	29.84
—质押贷款	589,967,591.20	8.93	889,967,591.20	16.00
合计	6,606,307,089.28	100.00	5,562,922,338.51	100.00

九、抵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情况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与平均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至 2018 年 6 月末，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对我公司流动性支持余额 33.2 亿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余额 30 亿元。

商业银行生息资产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银行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商业银行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三) 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四)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五)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五、商业银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商业银行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适用 不适用